歷史重大訊息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6469 大樹 公司提供

序號	2	發言日期	111/08/11	發言時間	19:33:49
發言人	盧山峰	發言人職稱	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4333123
主旨	公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委託代收價款及存儲專戶行庫				
符合條款	第 53 款	事實發生日	111/08/11		
說明	1.事實發生日:111/08/11 2.公司名稱: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 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 5.發生緣由: 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公告。 6.因應措施:無。 7.其他應敘明事項: (1)訂約日期：111年8月11日 (2)委託代收價款行庫名稱：第一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3)委託存儲價款行庫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